

证券代码：831881

证券简称：ST 谦泰亨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冯军堂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以及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为

全面贯彻落实新法律法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：《股东会制度》《董事会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，为保持与新实施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，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：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上述部分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，现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谦泰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0 日